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近 12 个月内未披露的新增累计涉及诉讼（仲裁）金额：人民币约 4,008.75 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截至目前，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结案，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实达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本公司及子公司近 12 个月内未披露的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自公司前次披露《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第 2022-093 号）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新增累计涉及诉讼（仲裁）金额合计 4,008.75 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29%，其中，公司因原子公司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飞）涉及的诉讼共 9 起，金额合计 2,737.86 万元，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未披露的新增累计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案件类型	受理时间 (送达时间)	原告 (申请方)	被告 (被申请方)	诉讼请求	诉讼 (仲裁) 涉及金额	案件进展情况
1	执行异议之诉	2022年7月27日	深圳市朗华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实达集团	请求追加被告为被执行人	832.77	2022年12月6日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驳回追加被执行人申请。
2	合同纠纷	2022年10月18日	深圳市昊鹏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兴飞、实达集团	请求被告对合同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51.17	2023年4月13日，收到法院裁定准许申请方撤诉
3	执行异议之诉	2022年10月24日	深圳市鸿声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达集团	请求追加被告为被执行人	126.11	2022年12月20日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驳回追加被执行人申请
4	买卖合同纠纷	2022年11月17日	深圳市曾帅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兴飞、实达集团	请求被告对合同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6.40	2023年3月22日收到裁定驳回起诉，2023年4月4日收到申请方上诉状
5	租赁合同纠纷	2022年12月	深圳市曾帅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兴飞、实达集团	请求被告对合同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3.68	2023年6月1日法院裁定驳回起诉
6	股权转让纠纷	2022年12月2日	林强	实达集团	请求被告配合完成股权转让变更登记	0.0001	2022年12月26日已开庭，2022年12月27日判决驳回林强诉讼请求
7	执行异议之诉	2022年12月27日	深圳市鸿声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达集团	请求追加被告为被执行人	138.96	2023年5月11日已开庭，待判决
8	服务合同纠纷	2022年12月	上海启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实达集团	请求被告支付合同款本息	25.20	将于2023年6月20日开庭
9	合同纠纷	2023年1月5日	奥音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深圳兴飞、实达集团	请求被告对合同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2.30	实达集团提出管辖权异议，2022年10月9日收到法院判决书，认定实达集团管辖权异议成立，案件移送深圳中院审理，已于2023年6月5日开庭，待判决

序号	案件类型	受理时间 (送达时间)	原告 (申请方)	被告 (被申请方)	诉讼请求	诉讼 (仲裁) 涉及金额	案件进展 情况
10	执行异议之诉	2023年 1月13日	金龙机电 (杭州)有 限公司	实达集团	请求追加被告为被执行人	149.53	2023年2月28日 法院裁定驳回申 请方起诉
11	执行异议之诉	2023年 2月7日	深圳市晶 泰液晶显 示技术有 限公司	实达集团	请求追加被告为被执行人	1,386.94	2023年5月11日 已开庭，待判决
12	普通破产 债权确认	2023年 2月14日	北京岳赞 文化创意 有限公司	实达集团	请求确认对 被告的债权	36.45	2023年4月7日开 庭，未判决
13	合同纠纷	2022年 10月23日	中建材信 息技术股 份有限公 司	中科融通物 联科技无 锡有限公 司	请求被告承 担合同无效 赔偿责任	1,072.58	2023年5月31日 判决对债务人无 法清偿部分承担 50%。
14	技术服务 合同纠纷	2023年 3月22日	北京智能 江海科技 有限公司	中科融通物 联科技无 锡有限公 司	请求被告支 付合同款本 息	33	诉前调解
15	合同纠纷	2023年 5月5日	南京维智 感网络科 技有限公 司	中科融通物 联科技无 锡有限公 司	请求被告支 付合同款本 息	30	诉前调解
16	劳动争 议仲裁	2023年 4月4日	潘道兵	中科融通物 联科技无 锡有限公 司	请求被告支 付经济补 偿金等赔 偿	38.48	待开庭
17	劳动争 议仲裁	2023年 5月25日	梁南南	北京中科融 和科技有 限公司	请求被告支 付经济补 偿金等赔 偿	35.18	待开庭
合计						4,008.75	

二、诉讼（仲裁）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

截至目前，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结案，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高度重视相关涉诉事项，并聘请了专业法律团队积极应诉，尽最大努力妥善处理相关涉诉事项，依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关于因原子公司深圳兴飞涉及的已审结诉讼案件，均已被法院判决驳回追加被执行人申请或经公司提起执行异议之诉后不支持追加公司为被执行人，公司无需承担连带责任。公司会持续关注相关案件进展情况，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6日